

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日通过邮件、短信和专人送达的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

2、本次董事会于2023年4月11日14: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李道远、汪国平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刘景裕先生主持。公司3名监事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刘景裕先生代表公司管理层，对公司2022年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董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2年度各项经营目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此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刘景裕先生代表全体董事，对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董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体现了公司董事会2022年度的工作情

况。

公司独立董事已分别提交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此议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此议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核后一致通过了《2022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此议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对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编制了《2022年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董事

会经审议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2年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此议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此议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议后，同意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专项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此议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采购重大设备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采购总额最高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的生产经营设备，具体采购金额将视 2023 年生产经营情况而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刘景裕先生在上述额度内与设备供应商签署相关合同以及其他文件。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此议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的通知进行相应会计政策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后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此议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含子公司）2023 年度向相关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含贷款）总额度最高不超过 28 亿元，具体授信额度将视 2023 年生产经营的需求确定，最终以各银行及其他金融或非金融机构实际核准的信用额度为准；

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刘景裕先生签署上述额度内的相关文件以及相应的银行贷款合同。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此议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采购、银行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此议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在保障公司及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购买原则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协议，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此议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坪山基建项目投资的议案》

2021 年坪山项目已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同意在建，该项目截至 2022 年

已完成主体、土建建设工程，2023年将进行机电工程、净化车间装修以及其他附属工程项目，为确保项目及时完工，加速公司扩大产能，公司拟授权董事长刘景裕先生在人民币5亿元额度内与相关单位签署合同以及其他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此议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3年5月10日下午14点30分在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金迪世纪大厦A座11楼会议室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此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2日